

关于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说明  
希会其字(2021)0168号



#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1-2)

二、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1)0168号

## 关于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说明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收入扣除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收入扣除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核查证据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收入扣除表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说明。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对收入扣除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核查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万元)	上年度(万元)	备注
营业收入	254,899,757.57	239,003,313.4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8,573,863.02	9,689,694.80	
其中：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573,863.02	9,689,694.80	
房屋租赁	4,772,854.69		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本报告防伪编号为029202104000001，欢迎登陆甘肃省注册会计师网站 [www.gsicpa.net](http://www.gsicpa.net) 查询

项目	本年度(万元)	上年度(万元)	备注
材料销售	895,097.34		正常经营外的材料销售
提供咨询	26,290.30		正常经营外的咨询服务
物业服务	8,849.56		正常经营外的物业服务
代购代销	2,870,771.13		正常经营外的代购代销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未发现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46,325,894.55	229,313,618.69	

我们认为,贵公司收入扣除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真实情况。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4月15日